

桃園市仁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檢核表

*課程評鑑注意事項可參見參考資料(國中)B-5

評鑑層面	評鑑重點	評鑑細項/ 品質原則	檢核方式/ 佐證資料	評估結果	左列評估結果非勾選「符合」者，請明列改善策略或方法
課程設計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☐ 依據 12 年國教課綱，提出學校本位課程架構圖。 ☒ 學校課程架構圖，呼應 12 年教課綱的「自發、互動、共好」基本理念，及三面九項的核心素養。 ☐ 學校課程架構圖，呼應 12 年國教課綱的課程目標及學校願景與目標。 ☒ 學生學習圖像，呼應學校課程願景、課程目標及課程架構內涵。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☒ 依據 12 年國教課程總綱，規劃各年級領域課程（部定課程）及彈性學習課程（校訂課程）的學習節數。 ☒ 「各年級領域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一覽表」規劃，適合學生學習需要。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2. 內容結構	2.1 含課綱及本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、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☒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圖 ☒ 學校基本資料 ☒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表 ☒ 課程進度總表 ☒ 課程評鑑計畫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(節數)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規定。	☒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表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3. 邏輯關聯	3.1 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	☒ 學校課程願景呼應學校內外重要背景因素（SWOTS）分析結果。	☒ 符合 ☐ 部分	

		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☐ 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、課程呼應學校內外重要背景因素（SWOTS）分析結果。 ☐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呼應學校SWOTS分析。	☒ 符合 ☐ 不符合	
	4. 發展過程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☒ 學校課程規劃與發展，根據學校背景因素（SWOTS）分析結果提出具體行動策略。 ☐ 學校課程規劃與發展，符合校務發展計畫的整體需求。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☒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課程效果	23. 教育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☐ 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☐ 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☒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
檢核人簽名：柯舒濤

日期：114.6.24

桃園市仁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領域/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

評鑑層面	評鑑重點	評鑑細項/ 品質原則	檢核方式/ 佐證資料	評估結果	左列評估 結果勾選 待改進者 ，請明列 改善策略 或方法
課程設計	5. 素養 導向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☒ 課程設計符合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 ☐ 課程設計能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☒ 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、興趣和動機 ☒ 教學設計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和整合的充分機會 ☐ 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6. 內容 結構	6.1 內含課綱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能力指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☐ 年級課程目標 ☐ 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 ☒ 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 ☒ 各單元/主題教學重點 ☐ 教學進度 ☐ 評量方式 ☐ 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合適的教育議題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☒ 教學單元/主題具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和統整性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7. 邏輯 關聯	7.1 核心素養、能力指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☒ 領域/科目課程的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等具邏輯關連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7.2 領域/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的統整精神。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能列明。	☐ 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，有規劃跨領域的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 ☒ 跨領域統整課程的單元/主題，有主題內容，且彼此密切關連，具有統整精神。	☐ 符合 ☒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
			☐ 跨領域統整課程的單元/主題，採協同教學，有明列出參與授課的教師，並採計參與授課教師的教學節數。		
8. 發展過程	8.1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，能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的重要資料，如領域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☐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，能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之資料 ☒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考量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	☐ 符合 ☒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	
	8.2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，具專業參與性，並經由領域教學研究會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☐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，經由相關會議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☒ 課程規劃與設計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	
課程實施	13. 師資專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、彈性學習節數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領域、本土語之師資已妥適安排	☒ 具有相關專業背景有效實施各領域學習節數課程 ☐ 符合 ☒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	
		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☒ 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☐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	
		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☒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教學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 ☒ 教師參與同仁共同備課、觀課和議課活動 ☐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	
	14. 家長溝通	14.1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☒ 課程計畫已經通過教育局同意備查（教育局同意備查文號： ☒ 學校領域課程計畫已經公告在學校網站首頁明顯地方 ☐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	
	15. 教材資源	15.1 各領域/科目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☒ 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☐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	

課程效果	16. 學習促進	15.2 各領域/科目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☒ 場地與設備能符應領域學習課程之實施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16.1 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☒ 能實施多元評量檢測課程實施效益及學習成效	☐ 符合 ☒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 <u>精熟學習重點</u> 及達成 <u>彈性學習課程</u> 、 <u>彈性學習節數</u> 目標。	☒ 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 ☐ 能有效達成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教學目標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 <u>多元教學策略</u> 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 <u>適性化</u> 。	☐ 依課程內容、學生特質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(學習策略) ☒ 能依學生能力實施適性化教學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18. 評量回饋	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能力指標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☐ 教學評量掌握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☒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生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	☐ 符合 ☒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☒ 教學活動依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再實施課程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19. 素養達成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的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☐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學習階段核心素養	☐ 符合 ☒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		19.2 各領域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的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。	☐ 教學實施後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	☐ 符合 ☒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
20. 持續 進展	20.1 學生在各領域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有 <u>持續進展的現象。</u>	☐ 教學實施後學生學習結果表現具有 <u>持續進展</u> 的現象	☒ 符合 ☐ 部分符合 ☐ 不符合	
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-	--

檢核人簽名：李雅芳

日期：114.06.19.